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药一致”）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24），公司将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及《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控股”）提交的《关于增加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核查，国药控股单独持有公司 311,999,98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6.06%，具备向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主体资格。其提案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亦符合规定。股东大会召集人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现对《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10日（星期二）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30日。B股股东应在2025年5月27日（即B

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5年5月30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银行授信与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通过委托贷款进行资金调拨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国大药房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与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14.00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累积投票 提案		
16.00	《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 2 人
16.01	选举章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贾洪斌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除上述提案外，还将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8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新增的临时提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5月30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 提案6、9、10、11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事项。

4. 提案12、15需要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5. 提案16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2人。根据相关规定，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提案进行表决时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

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年6月9日17:00前。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6楼）。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女士、王先生

联系电话：0755-25875222、0755-25875186

邮箱：gyyz0028@sinopharm.com、gyyzinvestor@sinopharm.com；

传真：0755-25195435

5. 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会期一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3.控股股东关于增加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

2：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028，投票简称：“一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举例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 1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

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10日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5年6月10日召开的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投票指示代表本公司（本人）进行投票。

委托人姓名：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种类：☐ A 股 ☐ B 股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注：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银行授信与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通过委托贷款进行资金调拨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国大药房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与国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与国药融汇（上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14.00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6.00	《关于增补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16.01	选举章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6.02	选举贾洪斌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